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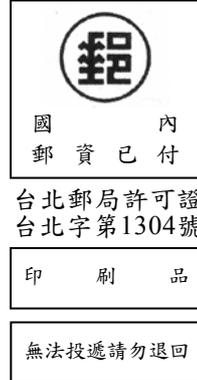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股票代號：6270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地址：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股東 台啟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日)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台北縣深坑鄉深南路 21 號(世新會館)。
出席股東：親自出席股數 37,748,472 股, 佔所有股本的 42.90%, 委託出席股數 6,827,722 股佔所有股本的 7.76%, 總計出席股數 44,576,194 股, 佔股本 50.66%。

主席：王志高 志王 記錄：李志強 志強

列席：陳富煒會計師、王建智律師、郭上平監察人
壹、會議開始：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 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洽悉)
(二) 監察人審查九十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洽悉)
(三) 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實際分配對象及數額報告。(洽悉)
(四) 赴大陸地區投資報告。(洽悉)
(五) 「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洽悉)
(六) 可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執行情形報告(洽悉)

肆、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九十六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陳富煒會計師及陳眉芳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規定，於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
(二)九十六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決算表冊，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3,070,207 元外，擬分派股東紅利 219,885,952 元其中股票股利 43,977,190 元，每仟股配發股票股利 50 股，現金股利 175,908,762 元，每仟股配發現金股利 2,000 元。擬以 8,714,675 元為董監酬勞，以 29,048,912 元為員工紅利其中股票 5,809,780 元、現金 23,239,132 元。擬配發員工紅利股票之股數(占盈餘轉增資比例)為 11.67%，擬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盈餘每股盈餘為 3.33 元，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合計 159,868,265 元則保留於以後年度再行分派。
(三)上述現金股利於提報股東會通過後，擬請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分配之。本次現金股利，若因本公司買回股份、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及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而交付普通股，致影響流通在外數量，造成股東每股分派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四)各股東獲配之現金股利經計算不足一元之部份四捨五入後，差額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調整之。
(五)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mount. Includes items like '期初未分配盈餘', '本期淨利', '可供分配盈餘',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股東紅利', '期末未分配盈餘'.

董事長 王志高 志王 總經理 傅江松 會計主管 劉麗華 劉麗華

伍、討論事項

一、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強化公司治理並參酌交易所公告之股東會議事規則範例，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經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討論通過，提請股東會討論。
(二)修正前條文及修正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擬以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股東紅利新台幣 219,885,952 元中，擬以新台幣 43,977,190 元轉作資本，發行新股 4,397,719 股，每股面額 10 元，按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有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 5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拼湊，拼湊不足再按面額比例

發給現金，其餘股東紅利新台幣 175,908,762 元以現金發放，每仟股配發 2,000 元。
(二)員工紅利新台幣 29,048,912 元，擬以新台幣 5,809,78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580,978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其餘新台幣 23,239,132 元，則以現金發放。
(三)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四)本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29,593,280 元
(五)本案俟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本次股票股利若因本公司買回股份、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及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而交付普通股，致影響流通在外數量，造成股東每股分派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六)若本案內容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准內容有變更者，授權董事會調整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擬修訂本公司章程，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增修員工認股權得低於市價轉讓給員工。
(二)增修庫藏股得低於買回均價轉讓給員工。
(三)增加額定資本額為 15 億。
(四)修正前章程及修正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強化公司治理並參酌交易所公告之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範例，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經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討論通過，提請股東會討論。
(二)修正前條文及修正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柒、上午九點十六分，主席宣佈散會。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倍微公司 96 年營業收入 52.57 億元，較 95 年 47 億元成長 11.83%，稅前淨利 3.97 億元，較 95 年 3.02 億元成長 31.31%，稅後獲利 3.31 億元，較 95 年 2.65 億元成長 24.68%，稅前每股盈餘 4.92 元，稅後每股盈餘 4.09 元。
展望 96 年，全球經濟在美國次級房貸影響下，已經衝擊到北美消費性電子產品與數位家庭娛樂市場。反觀中國大陸市場在高經濟成長的支撐之下及內需市場蓬勃發展下，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大增，目前大陸電子零組件通路產業可說仍處於萌芽期，但隨著市場的日益成熟，未來的成長與發展潛力不容小覷；倍微科技在資金、物流、人才培養、據點設置與技術支援、服務品質等通路環的優勢，進而強化在大中華區域市場的佈局策略。展望未來，倍微科技更將持續以熱忱、創新技術及高性能產品協助大中華市場的產業發展，並善用倍微科技在進銷存風險控管與客戶原廠合作關係之優勢，並強化上、下游之整合與積極開發引進新產品，為公司帶來最佳獲利。
倍微科技除了繼續深耕數位消費性電子產業及網路通訊產業，更順應市場潮流與技術成長方向，在新興市場領域與新產品技術上開拓更寬廣的商機。今年倍微科技更將整合集團資源提供客戶電子產品整體解決方案，與客戶共同成长，並將成果回饋股東及全體同仁。最後謹代表全體同仁由衷地感謝各位股東們的長期支持與鼓勵，也希冀各位股東在新的一年里能夠繼續給予支持與指導，敬祝各位股東與全體同仁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謹啓

董事長 王志高 志王 總經理 傅江松 會計主管 劉麗華 劉麗華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陳富煒會計師、陳眉芳會計師及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充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黃啓書 郭上平 吳鴻棋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正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Original Text, Revised Text. Includes items like '第七條', '第七條之一', '第七條之二'.





Balance Sheet table with columns for assets (流動資產, 基金及投資, 固定資產) and liabilities/equity (負債及股東權益). Rows include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etc.

董事長：王志高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Statement of Retained Earnings table showing changes in equity components from January 1 to December 31, 1997. Includes items like 盈餘分配, 盈餘轉入, 盈餘轉出, etc.

董事長：王志高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Income Statement table for 1997 showing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淨利, 稅前淨利, 稅後淨利, etc.

董事長：王志高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